证券代码：002083　　证券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定 2021-003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股票代码	0020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仕强	孙晓伟	
办公地址	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证券部	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证券部	
电话	0536-2308043	0536-2308043	
电子信箱	furigufen@126.com	furigufen@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51,397,846.22	2,024,404,407.16	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282,050.97	144,617,473.58	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945,878.73	95,731,827.46	4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560,400.08	506,362,984.75	-35.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6	1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6	1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3.82%	0.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18,257,696.01	8,895,340,823.47	-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92,018,477.47	3,657,501,673.36	0.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3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密华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2%	170,000,000	0	质押	85,000,000
孚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6%	45,000,000	0		
济南经困盛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9%	36,191,796	0		
孙日贵	境内自然人	3.30%	30,000,000	0		
单秋娟	境内自然人	1.21%	10,995,800	0		
孙小惠	境内自然人	0.66%	5,999,000	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智臻 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4%	5,800,000	0		
张武先	境内自然人	0.62%	5,590,000	0		
杨宝坤	境内自然人	0.60%	5,450,000	0		
杨子明	境内自然人	0.58%	5,222,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孙日贵先生、单秋娟女士均为孚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孙小惠女士为孙日贵先生的女儿，孚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智臻 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第二年利率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孚日转债	128087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 12 月 17 日	64,977.19	0.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0.16%	58.8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66	3.3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茂昌
二〇二一年八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5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肖茂昌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法》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营业范围进行修订，增加：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铸造机械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等，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除修订的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同永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的规定，需增补 1 名董事。同意提名吕尧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查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鉴于朱传昌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公司决定聘任孙晓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简历详见附件。

孙晓伟先生的联系方式：电话 0536-2308043，传真 0536-5828777，邮箱 1656133778@qq.com。

五、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2:30 在公司多功能厅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56)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吕尧梅女士：中国国籍，1972 年 4 月生，汉族，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总会计师。持有本公司股份 250,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无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孙晓伟先生：中国国籍，1988 年 9 月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2014 至今为孚日股份证券部职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7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管金连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8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职及高管离任后三年内被聘任为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离职事项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9 日收到公司董事同永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同永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同永选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同永选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的要求，且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少于公司章程所定人 数的 2/3，故同永选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同永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8,5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同永选先生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以下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会谨向同永选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事项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吕尧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因吕尧梅女士曾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属于离任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吕尧梅女士曾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当选公司财务总监，因工作原因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鉴于吕尧梅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且在企业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同意提名吕尧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吕尧梅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250,000 股，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今不曾买卖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6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2:30，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8 月 19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 年 8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高密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特别提示：

1、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21 年 8 月 24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4、联系人：孙晓伟、王大伟

电话：0536-2308043

传真：0536-5828777

地址：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083

2. 投票简称：孚日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候选人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59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朱传昌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9 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朱传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朱传昌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职务。朱传昌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担任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朱传昌先生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谨向朱传昌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48　　证券简称：美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4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瑞新材	股票代码	3008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少红	王越	
办公地址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	
电话	0535-3979898	0535-3979898	
电子信箱	miracll@miracll.com	miracll@miracl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6,038,477.47	278,337,786.23	8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563,214.82	37,035,642.06	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592,001.53	35,138,527.61	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530,105.87	-45,343,352.07	301.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13.30%	-7.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9,579,593.29	1,038,382,907.11	4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5,257,024.78	783,027,809.96	4.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仁鸿	境内自然人	38.85%	51,802,000	51,802,000		
张生	境内自然人	12.30%	16,400,000	16,400,000		
山东瑞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0%	12,000,000	12,000,000		
山东尚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	8,000,000	8,000,000		
郭少红	境内自然人	3.30%	4,400,000	4,400,000		
任光雷	境内自然人	3.00%	4,000,000	4,000,000		
赵玮	境内自然人	2.55%	3,398,000	3,398,000		
姜国文	境内自然人	0.80%	1,060,200	0		
# 刘鑫	境内自然人	0.22%	295,800	0		
于香波	境内自然人	0.18%	242,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仁鸿是山东尚格及山东瑞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山东尚格 6.875%的出资额及山东瑞创 92.00%的出资额。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刘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7,900 股，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7,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95,8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6 亿元，同比增长 88.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6.32 万元，同比增长 23.03%。报告期内，TPU 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在春节过后快速上涨，处于高位且供应紧张，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对此，公司积极应对，确保了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保障了对客户订单的及时交付。同时，公司根据原材料对产品成本的影响及下游市场情况，适时调整 TPU 产品的销售价格并积极研究开发新产品，开拓市场和销售渠道，实现了销量及营业收入的双增长。

由于 TPU 处于聚氨酯产业链的下游，贴近消费终端，下游客户对 TPU 产品价格调整的消化通常需要一定时间，具有滞后性，同时上半年 TPU 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幅度大、速度快，部分超出了下游客户对 TPU 涨价的接受程度，综合导致了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6.43 个百分点。

2、市场开发

近年来，公司销售规模增长迅速，近 3 年 TPU 产品的销量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31.04%，这与公司多年来凭借差异化产品及服务持之以恒耕耘建立的营销及客户渠道密不可分。随着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高，公司在巩固已有客户的基础上，重点挖掘和培育细分领域的标杆客户。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与品牌运动鞋厂商的合作取得突破性进展；智能穿戴领域，在与现有客户稳定合作的基础上，开发了新的合作客户，品牌效应逐步凸显；同时也在努力寻求与汽车、新能源、医疗等领域厂商的合作机遇。与标杆客户的合作，将对下游市场产生引领和带动作用，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提高市场占有率。

3、研发创新

作为一家以研发驱动的新材料企业，公司始终注重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把握高端产品、技术的主流方向，并按照战略规划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及市场推广。2021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不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并持续推出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上半年新增授权国际发明专利 2 项，国内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1 项；国际马德里商标 8 件。凭借较强的设计创新能力、规范的管理，公司的研发中心获评烟台市首批市级工业设计中心。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及未来行业前瞻性研发布局，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与青岛科技大学、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协议，三方合作共建生态化工材料研究院。研究院将对围绕我国生态环境改善所面临的生态化工材料相关的重大科技问题和关键技术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获取原始创新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力求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产业发展上取得重大进展和突破，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4、布局河南

2021 年上半年，经董事会科学决策，公司战略布局河南省鹤壁市，并与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建设“聚氨酯新材料产业园”。在当前政策形势下，公司进行区域布局将有利于获得发展资源，降低风险。项目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有利于扩大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5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宏飞	钟昊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电子信箱	mzjllhf@126.com	tp@tapa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33,560,361.58	2,799,248,440.31	2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607,233.19	918,852,164.62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9,344,354.11	829,077,017.59	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7,361,438.40	540,693,964.97	3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85	0.7787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85	0.7787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5%	9.17%	-0.62%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446,223,738.27	12,610,528,058.63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795,889,227.57	10,446,062,875.63	3.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4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烈华	境内自然人	16.61%	198,001,330			
彭倩	境内自然人	9.56%	114,000,000			
徐永寿	境内自然人	7.93%	94,584,956			
张能勇	境内自然人	6.03%	71,865,308		质押	15,000,00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3%	20,605,40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9%	19,004,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7%	12,786,940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6%	6,672,126			
财通证券资管-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智汇 8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6,356,000			
财通证券资管-宁波上融物流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智汇 8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3%	6,35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烈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8,001,33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61%。根据 2016 年 12 月 17 日彭倩女士与钟烈华先生签署的《委托投票协议》，彭倩女士将其持有的 86,775,951 股(公司总股本的 7.28%)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钟烈华先生行使，钟烈华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为 23.89%，彭倩女士系钟烈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财通证券资管-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智汇 8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证券资管-宁波上融物流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智汇 8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认购方为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上融物流有限公司。铜陵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上融物流有限公司均为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八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今飞”)的银行融资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3.8 亿元的担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事项已经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摩轮”)与公司拟为富源今飞的银行融资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共同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已经云南摩轮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审批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要求，无须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同云南摩轮分别与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以下简称“富滇银行”)签订了《公司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880012108104003、880012108104001)，约定公司与云南摩轮为富源今飞与富滇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基于该债权产生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担保权人为实现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二年止。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担保总额为 0 元；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 64,2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比例为 34.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编号为“880012108101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编号为“880012108104003”的《公司担保保证合同》。

3、编号为“880012108104001”的《公司担保保证合同》。

4、《云南摩轮为富源